



161012050762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KJC2018BA208-1Z

委托单位:           昆山市亚盛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太仓市娄东街道北京东路88号东C

邮箱: sztk@sztaikun.com

邮编: 215400

电话: 0512-53867996



## 检测报告

共 4 页 第 1 页

受检单位	昆山市亚盛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地 址	昆山市张浦镇巍塔路 518 号		
联 系 人	叶璐怡	联系电话	18913234780
样品类别	废气、废水	采样人	胡晓明、王开通、唐天泽、郭艳东
采样日期	2018.07.11	分析日期	2018.07.11 ~ 2018.07.20
检测目的	为昆山市亚盛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1、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铜及其化合物、锌及其化合物、硫化氢、氨 2、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铜及其化合物、锌及其化合物、硫化氢、氨 3、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		
检测依据及方法	1、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二氧化硫(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17)、铜及其化合物、锌及其化合物(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硫化氢(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5.4.10.3)、氨(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氮氧化物(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2、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铜及其化合物、锌及其化合物(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硫化氢(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3.1.11.2)、氨(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3、废水: 化学需氧量(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氨氮(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总磷(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悬浮物(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	1、有组织废气: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200511)、崂应 3072 型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200529)、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101201)、LE104E/02 电子天平(100107)、GZX-9140MBE 烘箱(100502)、N2 可见分光光度计(100701) 2、无组织废气: ADS-2062E 综合采样器(200427、200428、200429、200430)、FY 便携式综合气象仪(200303)、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101201)、N2 可见分光光度计(100701)、LE104E/02 电子天平(100107)、CTHI-150B 恒温恒湿箱(100401) 3、废水: Titrette50ml 数显滴定器(103001)、N2 可见分光光度计(100701)、LE104E/02 电子天平(100107)、GZX-9140MBE 烘箱(100502)		
检测结果	见第 2 ~ 4 页		

 编制人: 张璇  
 审核人: 刘菲  
 签发人: 张晶

 编制日期: 2018年07月23日  
 审核日期: 2018年07月23日  
 签发日期: 2018年07月23日




## 检测结果

共 4 页 第 2 页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浓度 mg/m<sup>3</sup>, 速率 kg/h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参照标准	备注
环境集烟系统 排气筒出口 2018.07.1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20	/		排气筒高度: 15 米 治理设施: 布袋除尘 标况排气量: 7436 Nm <sup>3</sup> /h 烟温: 32℃ 燃料品种: 炭精 流速: 4.8m/s 含氧量: 17.2%
	颗粒物 折算浓度	--	200		
	颗粒物 排放速率	--	/		
生产车间- 有组织废气 (脱硫塔排气 筒口) 出口 2018.07.1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20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 9078-1996) 表 2 一级标准 及表 4 标准	排气筒高度: 35 米 治理设施: 湿法脱硫+布 袋除尘+静电除雾+活性 炭吸附 标况排气量: 28237 Nm <sup>3</sup> /h 烟温: 32℃ 燃料品种: 炭精 流速: 5.2m/s 含氧量: 17.2%
	颗粒物 折算浓度	--	200		
	颗粒物 排放速率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7	/		
	二氧化硫 折算浓度	23	850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0.198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10	/	《危险废物焚烧控制 标准》 (GB 18484-2001) 表 3 标准	烟温: 32℃ 流速: 5.3m/s 含氧量: 17.2% 标况排气量: 28893 Nm <sup>3</sup> /h 基准含氧量: 11%
	氮氧化物 折算浓度	33	500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0.282	/		
	铜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0.0151	/		
	铜及其化合物 折算浓度	0.0397	4.0		
	铜及其化合物 排放速率	4.36 × 10 <sup>-4</sup>	/		
	锌及其化合物 实测浓度	14.5	/		
	锌及其化合物 折算浓度	38.2	/		
	锌及其化合物 排放速率	0.419	/		
	硫化氢 排放浓度	0.037	/		
	硫化氢 排放速率	1.05 × 10 <sup>-3</sup>	1.8		
	氨 排放浓度	1.75	/		
氨 排放速率	0.049	27			

 备注: “--”表示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小于 20 mg/m<sup>3</sup>, 故折算浓度、排放速率不予计算。



## 检测结果

表 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及频次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sup>3</sup>				标准限值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氨	2018.07.11	第一次	0.04	0.04	0.04	0.05	1.5
		第二次	0.05	0.06	0.04	0.09	
		第三次	0.06	0.05	0.02	0.06	
		第四次	0.06	0.06	0.03	0.07	
		最大值	0.06	0.06	0.04	0.09	
硫化氢	2018.07.11	第一次	0.003	0.002	0.008	0.006	0.06
		第二次	0.004	0.006	0.007	0.007	
		第三次	0.002	0.004	0.010	0.006	
		第四次	0.002	0.010	0.010	0.007	
		最大值	0.004	0.006	0.010	0.007	
颗粒物	2018.07.11	第一次	0.208	0.226	0.245	0.302	1.0
		第二次	0.150	0.281	0.319	0.244	
		第三次	0.187	0.262	0.280	0.224	
		第四次	0.168	0.298	0.261	0.279	
铜及其化合物	2018.07.11	第一次	ND	ND	ND	ND	/
		第二次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第四次	ND	ND	ND	ND	
锌及其化合物	2018.07.11	第一次	$9.06 \times 10^{-1}$	$3.22 \times 10^{-1}$	$2.74 \times 10^{-1}$	$2.66 \times 10^{-1}$	/
		第二次	$9.19 \times 10^{-1}$	$3.03 \times 10^{-1}$	$2.83 \times 10^{-1}$	$2.67 \times 10^{-1}$	
		第三次	$9.32 \times 10^{-1}$	$2.92 \times 10^{-1}$	$2.95 \times 10^{-1}$	$2.86 \times 10^{-1}$	
		第四次	$8.89 \times 10^{-1}$	$3.10 \times 10^{-1}$	$2.73 \times 10^{-1}$	$2.71 \times 10^{-1}$	

备注: 1、ND 表示未检出, 铜及其化合物检出限为  $1.13 \times 10^{-4} \text{mg/m}^3$  (以采样体积 6000L 计); 2、氨、硫化氢参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其余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 检测结果

表 2-2: 无组织废气检测环境参数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及频次		参数	天气	温度 (°C)	相对湿度 (%)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颗粒物	2018.07.11	第一次	阴	32.6	60.8	100.1	2.1	东南	
		第二次		31.4	61.3	100.3	2.0		
		第三次		30.4	62.1	100.4	1.8		
		第四次		29.8	61.7	100.5	1.9		
铜及其化合物、锌及其化合物	2018.07.11	第一次	阴	29.8	63.2	100.5	2.3	东南	
		第二次		30.9	63.3	100.4	2.3		
		第三次		31.8	63.1	100.4	2.4		
		第四次		32.4	63.3	100.2	2.2		
硫化氢、氨	2018.07.11	第一次	阴	29.8	62.2	100.5	2.3	东南	
		第二次		31.8	63.1	100.4	2.4		
		第三次		32.7	63.0	100.1	2.2		
		第四次		31.2	63.3	100.3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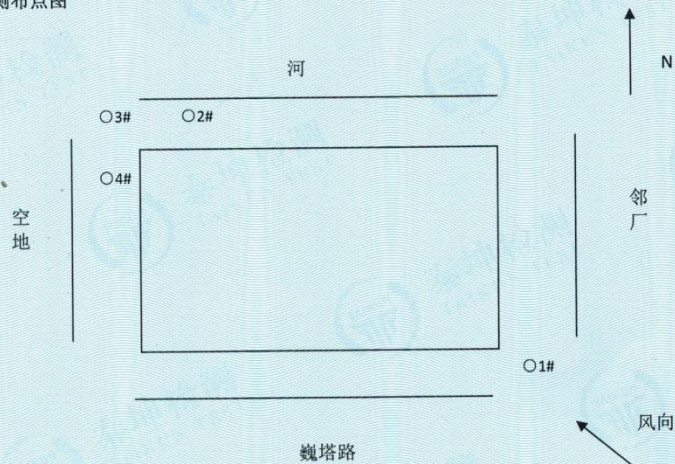
表 3: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样品编号及样品类别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mg/L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BA208-0711F1 生活污水	2018.07.11	16	0.13	0.02	4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制》(GB32 1072-2007) 表 2 标准		50	5	0.5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限值》(GB 18918-2002)		/	/	/	10



## 检测结果

附图: 检测布点图



- 说明: 1. ○表示无组织废气采样检测点;  
2. 此图为检测简易示意图, 不代表该企业准确的平面位置图。